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水海纳

股票代码：300961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1：李海波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股份变动性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股份变动性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签署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深水海纳”）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深水海纳	指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李海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安义深水	指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博创	指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博创	指	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	指	李海波和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次权益变动出具的《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数据可能会因四舍五入的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海波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姓名：李海波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证件号码：2301031967*****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义深水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498939XR
成立时间	2015-04-20
出资额	787.766万(元)
经营期限	2015-04-20 至 2045-04-20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无

2、信息披露义务人安义深水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签署之日，安义深水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肖吉成	男	中国	无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李海波先生与安义深水的一致行动关系因其在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控制的深圳博创担任安义深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支配安义深水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对安义深水构成控制关系而形成。

经安义深水全体合伙人商议、一致提名、一致同意，安义深水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李海波先生控制的深圳博创变更为原有限合伙人肖吉成先生，深圳博创变更为有限合伙人。上述变更事项已于近期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述变更后，李海波先生对安义深水不再构成控制关系，李海波先生不再对安义合伙行使管理权，在行使股东权利过程中按照各自独立的意思表示行使权利。安义深水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相应下降 5.8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海波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

名称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380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海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00321353560Q
成立时间	2015-04-21
出资额	500万(元)
经营期限	2015-04-21 至 2045-04-20
经营范围	对股权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融资业务(不含金融业务);进出口贸易。(从事以上经营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博创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签署之日，西藏博创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李海波	男	中国	无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参与主持公司各类重要决策，日常事务繁忙；李海波先生作为安义深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对安义深水管理的时间、精力有限，为进一步聚焦公司业务发展，同时保障安义深水正常有序运营管理，经安义深水全体合伙人商议、一致提名、一致同意，安义深水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李海波先生控制的深圳博创变更为原有限合伙人肖吉成先生。上述变更事项已于近期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述变更后，李海波先生对安义深水不再构成控制关系，安义深水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相应下降 5.8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调整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如前所述，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控制的深圳博创不再担任安义深水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海波先生对安义深水不再构成控制关系，在行使股东权利过程中按照各自独立的意思表示行使权利。安义深水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行使的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相应下降 5.89%，可行使的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从 30.64% 下降至 24.74%。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本次与安义深水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李海波先生仍直接持有公司 24,7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3%），李海波先生通过实际控制并为一一致行动人的西藏博创间接持有公司 17,249,60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73%）；李海波先生在安义深水中享有的份额为 31.02%。因李海波先生不再对安义深水行使管理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行使的公司表决权股份比例从 30.64% 下降至 24.74%，李海波先生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未发生变化。

2、权益变动前后情况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前（即权益变动前），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海波	24,700,000	13.93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166,231	10.81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0,000	5.89
合计	54,316,231	30.64

本次权益变动后，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李海波	合计持有股份	24,700,000	13.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75,000	3.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525,000	10.45
西藏海纳博创投 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9,166,231	10.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66,231	10.81
合计		43,866,231	24.74

注：以上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李海波	24,700,000	18,525,000	6,175,000	24,450,000	98.99%
西藏博创	19,166,231	0	19,166,231	19,100,000	99.65%
合计	43,866,231	18,525,000	25,341,231	43,550,000	99.28%
安义深水	10,450,000	0	10,450,000	1,730,000	16.56%

注：李海波先生本人持有的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质押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安义深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发展部，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_____

李海波

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肖吉成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南山区
股票简称	深水海纳	股票代码	30096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李海波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安义深水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及通讯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持股数量: 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4,316,231 股 持股比例: 30.64% 表决权比例: 30.6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持股数量: 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43,866,231 股 持股比例: 24.74% 表决权比例: 24.7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方式：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字：_____

李海波

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肖吉成

日期： 年 月 日